苏师院〔2025〕33号

——————★——————

★

关于组织参加2025年“江苏省中小学幼儿园优秀教育管理论文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县级市（区）教师（教育）发展中心，各直属学校（单位）：

为提升中小学幼儿园教育管理研究水平，推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。根据省《关于举办2025年“江苏省中小学幼儿园优秀教育管理论文”评选活动的通知》（苏师干训〔2025〕5号）精神，现将我市参加“江苏省中小学幼儿园优秀教育管理论文”评选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参评对象

幼儿园、中小学、中职和特殊教育工作者，包括校（园）长、教育行政管理人员、教师及教育科研工作者。

二、选题范围

1.教育家精神与教师队伍建设研究

2.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与强国建设研究

3.五育融合与育人方式改革研究

4.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研究

5.数智技术赋能学校教育教学研究

6.新时代中小学书记/校长领导力提升研究

7.区域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发展研究

8.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研究

9.普通高中特色、多样化发展研究

10.学校教学与学业评价改革

11.乡村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

12.乡村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研究

13.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的实践探索

14.中小学科学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

15.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研究

16.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研究

17.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研究

18.校园安全治理研究

三、参评要求

1.论文必须为原创且没有公开发表过，立足基础教育教学管理和学校管理实践，立意新颖、观点鲜明。教育叙事、课题报告工作总结等不予参评。

2.各地各直属学校（单位）按照推荐参评论文篇数（详见附件1）提交参评论文。

3.格式规范。

（1）参评论文符合学术规范，有摘要、关键词和参考文献。文章格式为：标题二号黑体，摘要、关键词小四号楷体，一级标题四号黑体，二级标题四号楷体，正文四号宋体，1.5倍行距，参考文献和注释五号楷体。论文篇幅在3000-6000字。

（2）参评论文电子文档名称格式统一为：“学校＋姓名”。

4.已公开发表、已投寄其他刊物或已参加其他论文评选活动的论文不得参评。

5.参评论文须提供“学术不端文献检测系统”检测证明，“总文献复制比”要求不超过20%，与纸质稿同时报送。

6.参评论文填写“征文评比审核表”（附件2）。“征文评比审核表”须附在纸质稿件之前，无该表的稿件视为无效稿件，不予参评。

四、组织申报

1.各地要做好县级市（区）参评论文的初评工作及协助做好论文评选的过程性指导工作，汇总参评论文，报送邮箱：42176615@qq.com。截止日期为2025年6月27日。联系人：袁佳，电话：65815229。

2.直属学校（单位）参评论文的初评工作由市教师发展学院组织实施，各校（单位）参评论文报送邮箱：512544011@qq.com。截止日期为2025年6月27日。联系人：费雅丹，电话：65091205。

3.各地各校（单位）按照规定时间报送，逾期不再接受申报。将参评论文、征文评比审核表及征文登记表等相关纸质稿报送到市教师发展学院（姑苏区学士街389号）。参评材料电子稿统一压缩成文件包提交，压缩包以“XX区（市）/学校（单位）2025年征文”的方式命名，发送至相应邮箱。

4.不接受个人方式参加评选。

5.论文评选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附件：1.各县级市（区）/直属学校（单位）推荐参评论文篇数分配表

 2.2025年度“江苏省中小学幼儿园优秀教育管理论文”征文评比审核表

 3.2025年度“江苏省中小学幼儿园优秀教育管理论文”征文登记表

苏州市教师发展学院

2025年4月9日

附件1

各县级市（区）/直属学校（单位）推荐参评论文篇数分配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各地各校** | **推荐参评论文数量（篇）** |
| 张家港市 | 34 |
| 常熟市 | 31 |
| 太仓市 | 16 |
| 昆山市 | 56 |
| 吴江区 | 30 |
| 吴中区 | 28 |
| 相城区 | 18 |
| 姑苏区 | 18 |
| 工业园区 | 31 |
| 高新区 | 22 |
| 直属 | 16│各校（单位）不超过2篇 |
| **合计** | **300** |

附件2

2025年度“江苏省中小学幼儿园优秀教育管理论文”

征文评比审核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所属市、县（区） |  | 姓 名 |  |
| 联系方式 |  |
| 单 位 |  |
| 论文题目 |  |
| 主要论点 、关键词 |  |
| 初评意见 |  初评等级： 评委签字： |
| 复评意见 |  复评等级： 评委签字： |
| 终评意见 |     终评等级： 组长签字： |
| 备注 |  |

附件3

2025年度“江苏省中小学幼儿园优秀教育管理论文”征文登记表

 区（市）/学校 （单位） 联系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联系方式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论 文 题 目** | **作 者** | **身份证号码** | **单 位** | **初评等级** | **雷同率** |
| 01 |  |  |  |  |  |  |
| 02 |  |  |  |  |  |  |
| 03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…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抄报：苏州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

抄送：各市、区教育局(教体文旅委)

苏州市教师发展学院 2025年4月9日印发